

2024年度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

(1) 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和政策，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处各类违法案件、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规范全市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全市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授权，承担相关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市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

措施，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9）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全市食品安全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10）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市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市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

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全市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组织制定工作。管理全市商品条码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全市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5）负责全市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规范性文件。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指导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16）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7）负责促进全市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18）负责全市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19）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依法监督实施地方中药材标准、中药饮片炮制规范。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0）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和指导实施药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21）负责组织指导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以及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的违法行为。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协助许昌定期发布质量公告。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

（22）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23）负责拟订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和信息化

建设。

(24) 负责开展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2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6)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做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做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与市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

4.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市商务局负责与经贸相关的知识产权对外谈判、合作磋商和立场协调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26个，包括：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机关内设科室有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法规股、执法稽查和案件管理股、政务服务股（非公经济促进股）、信用监督管理股（市场监管大数据股）、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纤维质量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电梯安全监察股）、计量股、标准技术管理股（标准创新管理股）、认证和检验检测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股、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中药材市场监督管理股）、科技和财务股（审计股）、人事股（合

作交流股）、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股。另设有直属机构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价格监督检查办公室（禹州市价格举报中心）、禹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另外设有派出机构设立颍川、钧台、韩城、夏都、神垕、方山、顺店、无梁、鸿畅、梁北、古城、火龙、文殊、鸠山、郭连、朱阁、浅井、范坡、褚河、花石、方岗、张得、茺庄、磨街、小吕和山货26个市场监督管理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另外，由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的1. 禹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与研究中心

2. 禹州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3. 禹州市食品安全和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4. 河南省禹州市钧瓷产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单位
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具体是：

1.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禹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与研究中心

3. 禹州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4. 禹州市食品安全和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5. 河南省禹州市钧瓷产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6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485.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91.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4.7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68.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68.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968.31	总计	60	5,96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68.31	5,968.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5.36	4,485.3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85.36	4,485.36					
2013801	行政运行	4,241.98	4,241.9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38	243.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47	89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38	84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89	47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3	13.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6	356.06					
20808	抚恤	37.26	37.26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6	37.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3	15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3	15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58	6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0	81.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75	43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75	43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4.75	43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68.31	5,253.89	714.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5.36	3,770.94	714.4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85.36	3,770.94	714.42			
2013801	行政运行	4,241.98	3,770.94	471.0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38		243.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47	89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38	84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89	47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3	13.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6	356.06				
20808	抚恤	37.26	37.26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6	37.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3	15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3	15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58	6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0	81.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75	43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75	43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4.75	43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6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85.36	4,485.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1.47	891.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73	156.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4.75	434.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68.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68.31	5,968.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968.31	总计	64	5,968.31	5,96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68.31	5,253.89	714.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5.36	3,770.94	714.4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85.36	3,770.94	714.42
2013801	行政运行	4,241.98	3,770.94	471.0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3.38		243.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47	89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38	84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89	47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3	13.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6	356.06	
20808	抚恤	37.26	37.26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6	37.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	5.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3	156.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3	15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58	66.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0	81.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75	43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75	43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4.75	43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0.69	30201	办公费	42.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64.85	30202	印刷费	53.9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70.1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6.70	30205	水费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06	30206	电费	4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3	30207	邮电费	2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97	30208	取暖费	16.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9	30211	差旅费	1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4.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38	30214	租赁费	3.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1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8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5.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12.7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7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9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8			
人员经费合计		4,749.68	公用经费合计					504.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0		52.00		52.00		52.00		52.00		5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968.3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24.01万元，下降13.41%。主要原因是应支人员经费没有安排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968.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968.31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968.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53.89万元，占88.03%，项目支出714.42万元，占11.9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968.3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24.01万元，下降13.41%。主要原因是应支人员经费没有安排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68.3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541.50万元，下降8.32%。主要原因是应支人员经费没有安排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68.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485.36万元，占75.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91.47万元，占14.94%；卫生健康（类）支出156.73万元，占2.63%；住房保障（类）支出434.75万元，占7.28%。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607.83万元，支出决算为596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81.51万元，支出决算为424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应支人员经费没有安排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43.38万元，支出决算为243.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78.89万元，支出决算为47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43万元，支出决算为1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6.06万元，支出决算为35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37.26万元，支出决算为37.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3万元，支出决算为5.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6.58万元，支出决算为6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1.20万元，支出决算为8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

数不存在差异。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94万元，支出决算为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34.75万元，支出决算为43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5253.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749.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04.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不存

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不存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2.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52.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52.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52.00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日常用油及维修。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4.21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39.13万元，下降7.20%。主要原因是应支经费没有安排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5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3个，项目金额714.42万元。

组织对市场监管经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执法车辆租赁费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支出966.0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自评分数平均值94分，其中，1、市场监管经费支出510.42万元；2、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支出110万元；3、执法车辆租赁费支出94万元。

预算执行率平均值76.68%，其中1、市场监管专经费执行率94.52%；2、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执行率95.65%；3、执法车辆租赁费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结合工作实际，我部门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监管经费”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市场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0.0万元，执行数为510.42万元，完成预算的

94.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一是安排科学性有待优化，二是拨付合规不太及时，三是使用规范性有待提高，四是绩效管理机制有待健全。改进措施：一严格执行上级规定，二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三严格执行财务规范，四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机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部门市场监管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42	540	510.42	10	94.52%	9.99
		财政拨款	510.42	540	510.42	—	94.52%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安排科学性有待优化，改进措施：严格执行上级规定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拨付合规不太及时，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使用股份性有待提高，改进措施：严格执行财务规范。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健全绩效管理机制		5	5	绩效管理机制有待健全，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机制。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食品抽检、执法服装费用和未统发人员的经费等费用。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项市场业务支出	≤540万元	539.2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统发人员	≤65人	64人	15	15	0.00	
	质量指标	按会计制度支付资金	合规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9%	5	5	0.00	
总分					100	99.99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市场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1. 市场主体培育工作

(1) 高质量完成市场主体培育年度目标任务。截至目前，我市新增市场主体 15929 家，全市市场主体总数为 11.09 万家，注册资本 1300.11 亿元，位居许昌市第一位。

(2) 承担许昌市政府下达的民生实事任务 13 家（即食品安全示范店创建任务 13 家），目前已完成 13 家。

2. 完成许昌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工作指标 5 项：

(1) 企业年报公示目标任务年报率需达到 90%，目前我市已完成 96.26%，位居许昌市第一位。

(2) 食品销售领域主体责任“四化”建设食品经营主体任务为 4387 家，完成率 100%。

(3) “特供酒”清源打链工作目标任务 3 起，我市完成 4 起，完成率 133%。

(4) “两品一械”办理案件任务数 93 起，我市完成 121 起，完成率 130%。

(5) “食品案件”任务数 355 起，我市办理 407 起，完成率 114.6%。

3. 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为抓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4. 要创新信用监管工具，营造诚实守信市场环境。
5. 完善平安建设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营造安全稳定的营商环境。
6. 抓好党建、队伍、廉政建设，打造过硬干事创业队伍。

（二）2024 年市场监管经费项目支出总体预算 540 万元，全年执行 510.42 元，预算执行率 94.52%。

（三）年度市场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总结。

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94 分；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更好完成部门市场监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成立了领导小组，确定财务股为责任单位，各相关业务股室配合提供业务开展的相关资料。通过查阅资料、核实数据等途径，行成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圆满成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部门整体自评得分和各项指标得分情况简要分析

（1）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通过部门市场监管经费支出绩效监控发现资金绩效运行的整体质量较好，工资及公用经费、公积金及社保资金能及时发放、支出。

（2）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绩效工作执行过程中，根据工作实际开展情况，对个别项目进行调整，以更好利用项目资金，竭力做到厉行节约的要求，

以更少的投入，较好完成了 2024 年目标任务。

②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既定目标，圆满完成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实现了 2024 年度履职目标。

③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 2024 年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调查，部门整体效益完成率 98%，项目绩效执行率 76.68%，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二）部门项目支出自评结果及分析

（1）部门项目自评总体情况

2024 年市场监管经费项目支出预算 540 万元，全年执行 510.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52%。

（2）项目自评分数平均值及不同区间分布情况

项目自评分数值 94 分，其中，1、市场监管经费支出 510.42 万元；2、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支出 110 万元；3、禹州（钧瓷）快速维权中心建设未支出；4、其他药品监管事务未支出；5、执法车辆租赁费支出 94 万元；6、市场监管所系统基层所建设项目未支出；7、中央药品监管补助（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未支出；8、执法辅助设备维护和购置未支出；9、市场监督服务运行费支出 26.33 万元；10、食品安全执法装备配备未支出；11、药品抽检未支出。

预算执行率平均值 76.68%，其中 1、市场监管专经费执行率 94.52%；2、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执行率 95.65%；3、禹州（钧

瓷)快速维权中心建设执行率 0; 4、其他药品监管事务执行率 0%; 5、执法车辆租赁费执行率 100%; 6、市场监管所系统基层所建设项目执行率 0; 7、中央药品监管补助(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执行率 0%; 8、执法辅助设备维护和购置执行率 0%; 9、市场监督服务运行费执行率 100%; 10、食品安全执法装备配备执行率 0%; 11、药品抽检执行率 0%。

(3)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禹州(钧瓷)快速维权中心建设、其他药品监管事务、市场监管所系统基层所建设项目、中央药品监管补助(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执法辅助设备维护和购置、食品安全执法装备配备和药品抽检执行率 0%,出现偏差原因是,项目已完成,但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

四、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项目的执行缺乏经费保障,工作难深入,各项综合协调机制尚未健全,人力、物力、财力需要进一步给予保障。

(一)整改措施: 1、积极同财政部门沟通,争取资金支持。 2、单位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预算的合理性、严谨性,全年的预算指标能够按月下达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的额度,最大限度地利用好公用经费,保障专项工作顺利开展,发挥专项资金应有作用。 3、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跟踪“回头看”,各实施部门要认真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提出纠

偏措施，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按要求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